

证券代码：300839

证券简称：博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5-148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减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暨调整 发行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本次发行方案中发行数量、限售期及募集资金数额等事项进行调整。本次发行方案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一、发行数量

调整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73,644,312 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上限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发行数量上限为准。

调整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41,595,905 股（含本数），亦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最终发行数量上限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发行数量上限为准。

二、限售期

调整前：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在公司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未超过公司已发行股票的30%，发行对象通过本次发行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若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在公司拥有表决权的股份超过公司已发行股票的30%，发行对象通过本次发行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调整后：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通过本次发行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

三、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调整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为发行数量乘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416,826,805.92元，募集金额应精确到分（人民币单位），不足一分的余数按照向上取整的原则处理，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偿还银行借款。

调整后：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为发行数量乘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235,432,822.30元，募集金额应精确到分（人民币单位），不足一分的余数按照向上取整的原则处理，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偿还银行借款。

除上述调整外，原发行方案中的其他内容不变。

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调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方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预案调整事项不代表审核机关对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敬请

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2 日